

证券代码：000893

证券简称：*ST东凌

公告编号：2018-050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迟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凌国际”）与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劲邦劲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凯利天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联创永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赛富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金诚信集团有限公司、智伟至信商务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庆丰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农集团等十家交易对手方”）于2014年8月22日、2014年11月21日签署《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补充协议》，由公司向中农集团等十家交易对手方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交易对方持有的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农国际”）100%股权，进而间接持有中农钾肥有限公司（老挝）及其名下位于老挝的钾盐100万吨/年的新/扩建项目90%的权益。

根据公司与中农集团等十家交易对手方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第三条第2款规定：在业绩承诺期内最后一个年度的中农国际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30日内，由甲方（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且在中国境内具有较高知名度的审计机构出具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11月22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2017

年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等议案，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勤信审字【2018】第1084号）、《实际盈利数与承诺盈利数差异鉴证报告》（勤信鉴字【2018】第0037号）等。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公司应在中农国际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30日内（即2018年5月26日前）聘请审计机构出具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

由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减值测试的工作量较大，截至本公告日，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减值测试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加快相关工作进度，尽快完成资产减值测试工作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25日